



六角丛书
LIUJIAO CONGSHU

中外名著榜中榜

THE SECRET GARDEN

秘密花园

[美] 伯内特 / 著 张建平 / 译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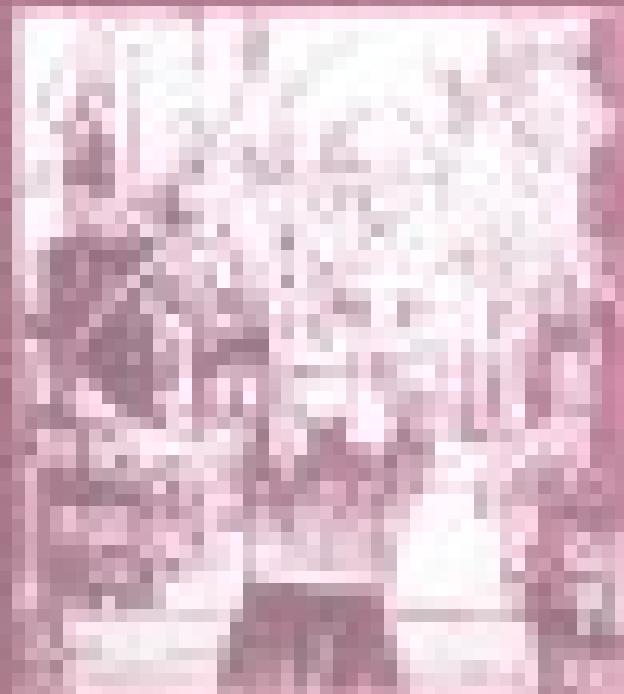
光明日报出版社

THE SECRET GARDEN

THE SECRET GARDEN

秘密花园

THE SECRET GARDEN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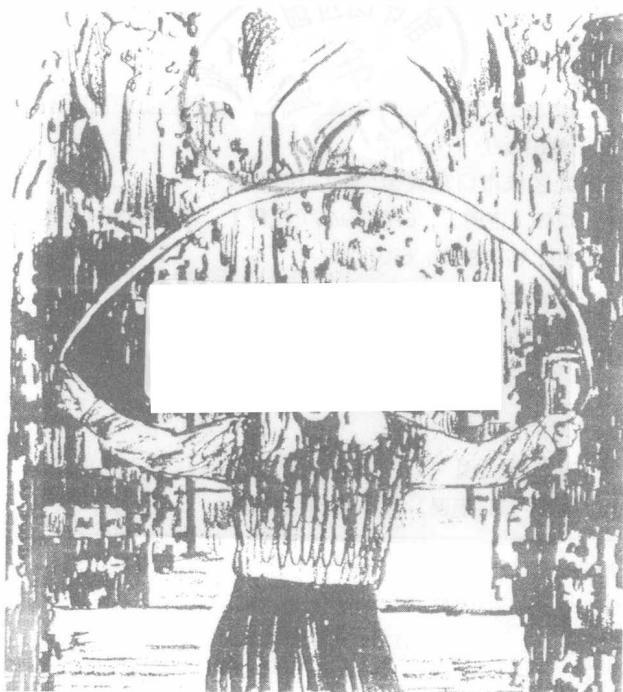
THE SECRET GARDEN

中外名著榜中榜

THE SECRET GARDEN

秘密花园

[美] 伯内特 / 著 张建平 / 译



光明日报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秘密花园 / (美)伯内特 (Burnett, F. H.) 著; 张建平译.

北京: 光明日报出版社, 2009. 5 (2009. 7重印)

(中外名著榜中榜)

ISBN 978-7-80206-779-0

I. 秘… II. ①伯…②张… III. 儿童文学—长篇小说—美国—现代 IV. I712.84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09) 第005944号

中外名著榜中榜

秘密花园

原著: [美] 伯内特

译者: 张建平

出版人: 朱庆

责任编辑: 温梦

出版策划: 陈启文 王宏义

封面设计: 王东

版式设计: 王东

责任校对: 徐为正

责任印制: 胡骑

出版发行: 光明日报出版社

地址: 北京市崇文区珠市口东大街5号, 100062

电话: 010-67078249 (咨询), 67078945 (发行), 67078235 (邮购)

传真: 010-67078227, 67078233, 67078255

网址: <http://bookgmw.cn>

E-mail: gmcbs@gmw.cn

法律顾问: 北京昆仑律师事务所陶雷律师

印刷: 北京楠萍印刷有限公司

装订: 北京楠萍印刷有限公司

本书如有破损、缺页、装订错误,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

开本: 720 × 1010mm 1/16

字数: 154千字 印张: 12

版次: 2009年5月第1版 印次: 2009年7月第3次印刷

书号: ISBN 978-7-80206-779-0

定价: 7.00元

版权所有, 翻印必究。本书图文未经书面授权, 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载或公开发表。

推荐序

光明日报出版社的编辑将《中外名著榜中榜》的书目寄给了我。看到这些书目，一种无法言说的亲切感油然而生。那实在是一些再熟悉不过的书名，让我一下子回到了四十多年前的中学时代。

1959年，我读完小学，考上初中。这在今日，实属平常，但在当时，还真算回事儿。家里人认为，中学生就不能再看作小孩子了。身份变了，待遇也随之改变。印象深刻的有三条：一是有了早餐费，可以到街上“自主择食”（上小学时只能在家吃早点）；二是可以使用钢笔（上小学时只能使用铅笔）；三就是可以读大人们读的书了（上小学时只能看童话和连环画）。这第三条待遇我还提前享受：在开学前的暑假中，我一口气读了许多“大人书”。

这是我和中外名著的“第一次亲密接触”。当时，我的母亲在大学里当资料员，借书有“近水楼台”之便，每天下班，她都会给我带书回来，我也就一通狼吞虎咽，看完再让母亲去借。读些什么，早已记不清了，无非挑那些好玩的读，半懂不懂，囫囵吞枣。现在回忆起来，最喜欢读的外国名著，竟是儒勒·凡尔纳的《海底两万里》、《八十天环游地球记》、《格兰特船长的儿女》、《神秘岛》。如果还有什么，那就是柯南道尔的《福尔摩斯探案集》了。这些书，肯定读了不止一遍，否则不会如此刻骨铭心，念念不忘。

当然，可以肯定的是，这些书决不是我的启蒙读物。我的启蒙读物和许多孩子一样，也是《伊索寓言》、《格林童话》、《安徒生童话》、《格列佛游记》等等。但为什么记忆深刻的还是前面提到的那些带有探索（探案或探险）性质的书呢？我想，这与心智的逐渐成熟有关。初中，是一个人的心智由懵懂开始走向成熟的阶段。中外名著的作用，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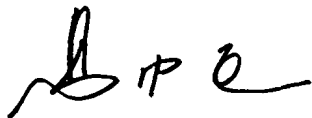
像是为我们的心灵打开一扇又一扇窗户，让我们看见外面那五彩缤纷的世界。这个时期，读到什么并不重要，读懂多少也不重要，重要的是读，是想读，是读个没完。

有了这份好奇心，就有了阅读名著的冲动；而有了这份冲动，就能培养阅读的习惯。进入高中以后，我的阅读范围更加广泛了。比如莎士比亚的《哈姆莱特》和维克多·雨果的《悲惨世界》，就是我在高中时阅读的，当然还有契诃夫的小说和泰戈尔的诗。至于中国文学名著，则最爱读鲁迅先生的作品，尤其是他的小说和杂文。我很晚才读《红楼梦》（这与时代有关），但我认为：《红楼梦》是最应该推荐的不朽之作。

说这些话，没有什么特别的意思，不过讲讲个人的经历和心得体会；提到的那些书，也未必人人必读，不过举例说明而已。

在我看来，读书是一件“谋心”的事。归根结底，是要让我们的灵魂得到安顿，心智得到开启，精神得到寄托，情操得到陶冶。因此，它是每个人自己的事，任何人都无法替代或强求。也因此，我不主张什么“青年必读书”。在我看来，书只有“可读”，没有“必读”（做研究除外），所以只能“推荐”，不能“要求”。我作此推荐，因为在我看来，这套丛书所选，大多都值得推荐。

尤其值得一提的是，光明日报出版社还做了一件极好的事，就是把这些书的价格定到了最低。这可真是功德无量！记得我上学的时候，虽然家境尚好，却也买不起许多书。每次逛书店，往往乘兴而去，惆怅而归。我们知道，名著，并不是读读就可以的，它应该伴随我们的一生。名著，也不该束之高阁，让人仰望，而应该像朋友一样就在我们身边。这就需要将名著的出版“平民化”，让“旧时王谢堂前燕”，能够“飞入寻常百姓家”。我想，这大约是这套丛书的又一个意义吧！



2007年6月17日于厦门大学

译本序

一、先来认识一下作者

弗朗西丝·霍奇森·伯内特，1849年11月生于英格兰曼彻斯特一个富裕的工厂主家庭，有兄弟姐妹5人。父亲死后，家道中落，全家遂于1865年移民美国。不过，弗朗西丝不会忘记她在曼彻斯特的生活，以及她写的第一部作品——描写曼彻斯特工人阶级生活的小说《劳里的情人》（1877）。1873年，她与斯旺·伯内特医生结婚，虽然先后生有两子，但是这段婚姻并不美满。随后两人离婚。没多久，她的第二次婚姻（男方叫斯蒂芬·汤森）又告破裂，而且，她的大儿子又不幸早早地去世。尽管生活中屡遭挫折，但她并没有沉沦，而是更加勤奋地写作，用写作来排遣心头的悲痛。她的作品的最重要的主题之一就是：人的自尊的价值，不管他生活在怎样的环境里。这完全反映了她坚强的人格力量。1901年之后，她轮流居住在百慕大和长岛，先后迷上了园艺、基督教科学派、神智学以及唯心论。她一生笔耕不辍，直到1924年她75岁生日前几个星期，在美国病逝。

1

二、再来说说《秘密花园》

伯内特一生写过许多作品，其中最著名的是三部小说：《小爵士》、《小公主》和《秘密花园》。《秘密花园》出版于1909年，评论家认为这可能是她最好、最有生命力的作品。

书中的小主人公叫玛丽，玛丽出生在印度，是个相貌平庸、脾气倔强、人见人厌的姑娘，她对什么都没兴趣，一切都看不顺眼。一次瘟疫夺去了她爸爸妈妈的生命，她成了孤儿，被送到英格兰约克郡米塞尔斯威特庄园，由姑夫克拉文先生收养。10年前，年轻美丽的姑妈在生下

儿子后不久，在一个花园里意外身亡，克拉文悲痛欲绝，从此锁闭了花园，不让任何人进去。他自己也越来越消沉，以至原来挺拔的身材日见佝偻，第一次见到他的人都会以为他是个驼背。而他的儿子柯林长着和妈妈一样漂亮的面容，每次见到他，都引起克拉文先生更大的悲伤，久而久之，克拉文先生不再愿意见到儿子，于是终年在外浪游。没有了母爱，又缺少父爱的柯林从小多病，10年来几乎从来没有用自己的双脚走过路，用人们都认为他不可能长大，他自己满脑子想到的也是自己马上就要死了……看到这里，小读者们也许要问了，这书里怎么尽是些让人不开心的人和事呢？问得好！难怪当年这部作品刚一问世的时候，美国就有权威的书评杂志评论说，这是一部“几乎都是写些不正常的人的”作品。但是且慢，你慢慢地读下去，随着另一个主人公狄肯的登场，随着玛丽在旅鹅的引导下找到被埋在地底下的秘密花园的钥匙，你就会有峰回路转、豁然开朗的感觉。狄肯是个很有本事的男孩，他会跟各种各样的动物讲话，只要给他一点儿泥土，他就会让那上面长出东西。他先是帮助玛丽救活了被关闭了10年之久的花园，让她在春天来临的时候感受到了生活的温暖；随后，他们又一起帮助柯林克服了对生活的厌恶，让他第一次用自己的双脚站立起来，并学会了奔跑，立志要做一个运动员。而在狄肯善良的妈妈的劝说下，克拉文先生终于结束了浪游，回到了米塞尔斯威特庄园；当然，他看到的是一个全新的柯林，一个像全约克郡的男孩一样健康的柯林。故事完满地结束了，而它留给读者的，将是深深的思索。

三、最后说一点译后感

无论在翻译过程中，还是全部译完之后，这部作品给我的最大体验就是——感人。故事情节感人，书中的人物也感人。作者用许许多多感人的细节，叙述了玛丽、柯林、克拉文先生乃至老花匠本·威瑟斯塔夫的转变过程。起先，诚如评论家所说，这些人或多或少都不太正常，这种不正常不但表现在生理上（玛丽面黄肌瘦，克拉文被当成驼背，柯林被误认为瘸子），更表现在心理上。在他们眼里，生活就像玛丽刚刚踏进秘密花园时所看见的一样，全是灰蒙蒙的。但是，狄肯，这个家有

12个兄弟姐妹、全家14人挤住在4个小房间里的男孩，却从花园里几乎枯死的树枝里看见了一丝绿色，从树根下感觉到了生命的萌动。于是，在保密状态下（因为克拉文先生下过命令，不让任何人进这个花园），狄肯和玛丽开始了一场拯救运动；随着春天的来临，在阳光雨露的滋润下，濒于死亡的花园果然恢复了生机，而玛丽那颗幼小的心灵也像花园一样得到了复苏。当她用自己的转变再去影响柯林的时候，我们看到了两个同样倔犟的孩子之间的冲撞，而冲撞之后则是柯林的慢慢“觉醒”和振奋。说到这里，我们不得不提一下书中的另一个人物，她就是狄肯的妈妈，一个生育了12个儿女的约克郡妇女——苏珊·索尔比太太。可以说，这是作者笔下一个理想化了的人物。美丽、善良，具有人类所有母亲的一切良好品质。当得知玛丽身体虚弱，有厌食症时，她从微薄的收入中拿出钱来，买了一根跳绳，让给玛丽做丫头的女儿玛莎教她到室外去锻炼。当听说柯林既厌世，又有严重的大少爷脾气，动不动就发火时，她又通过女管家梅德洛克太太之口说，“地球像个橙子……这个橙子不属于任何一个人。……每个人都只能拥有属于他的一个角落。要想拥有整个橙子——连皮带瓤——是荒唐的。要是你想这样做，很可能连籽儿都得不到，而籽儿是很苦的，根本不能吃。”多么富有哲理，多像是个循循善诱的老师啊。译到这里的时候，我产生了这样的感觉：这不应该是一部纯粹的儿童小说，它的读者也应该包括为人父母的人。最后，我要用“亚马逊网上书店”一位读者的话来结束我的这篇短文：“他们对秘密花园的拜访，事实上会改变他们所有人的生活，而对于造成这些改变的方式，即便最挑剔的读者也会深受感动。难怪这是一部如此让人爱不释手的经典著作。”

张建平
2001年9月

[目录]

- 第一章 一个也没剩下 / 1
- 第二章 骡小姐玛丽 / 6
- 第三章 穿越沼泽地 / 12
- 第四章 玛莎 / 15
- 第五章 走廊里的哭声 / 27
- 第六章 “有人在哭——真的!” / 31
- 第七章 花园的钥匙 / 34
- 第八章 旅鸫指路 / 39
- 第九章 最奇怪的房子 / 44
- 第十章 狄肯 / 50
- 第十一章 解鸫的巢 / 55
- 第十二章 “可以给我一小块地吗?” / 61
- 第十三章 “我是柯林” / 69
- 第十四章 小酋长 / 79
- 第十五章 筑巢 / 87
- 第十六章 “我就不来!”玛丽说 / 95
- 第十七章 发火 / 101
- 第十八章 “你决不能浪费时间” / 107
- 第十九章 “它已经来了!” / 112
- 第二十章 “我要永远永远活下去” / 120
- 第二十一章 本·威瑟斯塔夫 / 127

第二十二章 太阳下山的时候 / 134

第二十三章 魔力 / 139

第二十四章 “让他们笑吧” / 148

第二十五章 帘子 / 156

第二十六章 “是妈妈!” / 161

第二十七章 在花园里 / 169

第一章

一个也没剩下

当玛丽·伦诺克斯被送到米塞尔斯威特庄园跟她姑夫一起生活的时候，人人都说从没见过长得这么不讨人喜欢的孩子。这倒也是事实。她有一张瘦削的小脸，一个瘦弱的身体，一头稀疏的浅色头发，一脸的苦相。头发是黄的，脸色也是黄的，因为她生在印度，一年到头不是生这个病就是生那个病。她爸爸在英国政府部门供职，一天到晚忙个不停，自己也总是生病；她妈妈是个大美人，一心只顾着参加各种聚会，和一些俊男靓女寻欢作乐。夫人本来就没想要个女孩子，玛丽一出世，她就孩子托给了一个印度保姆照看，并让保姆明白，她若要讨夫人喜欢，就得尽可能别让她看见这个孩子。所以，当玛丽是个爱生病、爱哭闹、相貌丑陋的婴儿时，总是见不到妈妈；当她成了个爱生病、爱哭闹、蹒跚学步的小丫头时，同样总是见不到妈妈。她来看去看只看见保姆和其他当地用人黑幽幽的脸，用人们事事顺从她，她要怎么样就怎么样，因为如果让她的哭闹声惊扰了夫人，夫人就会大光其火，这么一来，玛丽刚满六岁时，就已经成了最专横最自私的小霸王。请了一位年轻的英国家庭女教师前来教她读书写字，女教师很不喜欢玛丽，不到三个月就辞

职了，其他女教师来填补空缺，总是比第一个走得更快。因此，如果玛丽不是真想学会读书的话，她根本连字母都学不会。

她九岁左右那年，一个酷热的早晨，她醒来时非常恼火，当她看见站在身边的用人不是原来的保姆时，火气就更大了。

“你来干什么？”她对这个陌生的女人说，“我不想让你留在这里。给我把保姆叫来。”

这女人看上去很惊慌，但她只是结结巴巴地说，保姆来不了了。玛丽使起了性子，对着女人又打又踢，女人看上去更加惊慌，一个劲地说保姆不可能来伺候小姐了。

这个早晨家里的气氛有点神秘。一切都没照常规进行，有几个当地的用人好像失踪了，而玛丽看见的那几个都偷偷摸摸或匆匆忙忙地走来走去，一个个脸色苍白，神情惊慌。但是谁也不想告诉她出了什么事，她的保姆也没来。上午都快过去了，始终没人来理她，她憋不住了，溜达到了花园里，一个人在靠近游廊的一棵树下玩了起来。她假装在做一个花圃，把大株的红色木槿花插进小堆的泥土里，火气始终越来越大，嘀咕着等塞伊蒂回来后她要说的话和骂她的话。

“猪！猪！猪的女儿！”她说，因为骂一个当地人是猪对他们是最大的污辱。

她咬着牙齿把这句话说了一遍又一遍，这时她听见她的妈妈和另一个人来到外面游廊里。和她在一起的是个金发白肤的小伙子，他们站在那里说话，声音很低很怪。玛丽认识这个金发白肤的小伙子，他看上去像个男孩子。她听说他是个很年轻的军官，刚从英国来。玛丽盯着他看，但她看得更多的是她的妈妈。每当她有机会看见妈妈的时候，就总是盯着她看，因为夫人——玛丽就爱这么叫她——长得高挑苗条，十分美丽，衣服也非常漂亮。她的头发像卷曲的丝绸，她有一个细巧的鼻子，好像鄙视一切，她有一双会笑的大眼睛。她所有的衣服都是薄如蝉翼，随风飘曳，玛丽说它们是“全套花边”的。今天早晨，它们的花边看上去比任何时候都更多，但是她的眼睛里一点笑意都没有。这双大眼睛里充满了恐怖，抬起来带着恳求的神色看着金发白肤的年轻军官

的脸。

“情况真的这么糟吗？哦，是真的吗？”玛丽听见她说。

“可怕极了，”年轻人回答时声音都在发抖，“可怕极了，伦诺克斯太太。你应该在两个星期前就到山里去。”

夫人绞着双手。

“哦，我知道应该去！”她哭道，“我留下来只是为了去赴那个倒霉的晚宴。我多傻啊！”

就在这时，用人们住的地方传来一声惊天动地的惨叫，夫人一下子依偎进年轻人的怀里，玛丽站在那里浑身直哆嗦。叫声越来越凄惨。

“怎么回事？怎么回事？”伦诺克斯太太呼吸急促地问道。

“有个人死了。”年轻军官答道，“你没说过瘟疫已经在你的用人们中间流传。”

“我不知道！”夫人哭道，“跟我来！跟我来！”她转身奔进屋子里去。

后来，可怕的事情发生了，玛丽终于明白了早晨的秘密。霍乱以最致命的方式爆发，人们像苍蝇似的死去。保姆在夜里被感染上，刚才她死了，所以用人们在小屋里痛哭。第二天没到，又有三个用人死了，其他用人在惊慌中溜走。到处都是恐惧，所有的平房里都有快死的人。

第二天，家里一片混乱，玛丽躲进了儿童室里，所有的人都忘记了她。没有人想到她，没有人需要她，发生了许多怪事她一无所知。一连几个小时里，玛丽不是哭就是睡。

她醒来时，躺在床上，眼睛盯着墙壁。屋子里安静极了。在她的记忆里，以前家里可从来没有这么安静过。她听不见说话声，也听不见脚步声，她纳闷，不知道人们是否已经从霍乱中康复，瘟疫是否已经过去。她还纳闷，现在她的保姆死了，将由谁来照料她呢。应该有个新的保姆，也许她还会听到一些新的故事。那些旧的故事玛丽都听厌了。她没有因为保姆死了而哭。她不是个多情的孩子，从来不十分关心任何人。由于霍乱而产生的喧闹、忙乱和惨叫使她害怕，她非常生气，因为

好像没有人记得她还活着。人人都惊慌失措，谁也顾不得这个没人喜欢的小姑娘了。当霍乱袭来时，所有的人似乎都只顾着自己，别的什么都不记得了。但是如果所有的人都康复了的话，肯定会有人记起她并来照料她的。

但是没有人来，当她躺在床上等待时，屋子里好像越来越安静了。她听见地席上有窸窸窣窣的声音，朝下一看，只见一条小蛇正在游过来，一双珠子似的眼睛看着她。她并不害怕，因为这是一条无毒的小蛇，不会伤害她，它似乎急于逃出这个房间。她看着它从门底下钻了出去。

“多奇怪，多安静啊，”她说，“听声音好像屋子里只有我和这条蛇。”

几乎紧接着，她听见院子里传来脚步声，随后脚步声到了游廊里。那是男人的脚步声，几个男人进了屋子，低声说着话。没有人来接他们或跟他们说话，他们好像打开了一扇扇门，朝房间里看。

“多荒凉啊！”她听见一个声音说，“那个漂亮的，漂亮的女人！我想那个孩子也挺漂亮的。我听说有个孩子，虽然从来没人见到过她。”

几分钟之后，他们打开了儿童室的门，玛丽正站在儿童室中央。她看上去是个丑陋的、爱发脾气的小家伙，正在皱眉头，因为她感到肚子饿了，而且这样遭人忽视，很没面子。第一个进来的男人是个身材高大的军官，她曾见过他跟她父亲说话。他一脸的倦容和困惑，但是当他看见玛丽时大吃一惊，几乎要往后一跳。

“巴尼！”他叫道，“这里有个小孩！一个孤零零的小孩！在这样的地方！天哪，她是谁？”

“我是玛丽·伦诺克斯，”小姑娘说，直挺挺地站着。她认为这个人把她父亲的平房说成“这样的地方！”很粗鲁。“当所有的人都得了霍乱的时候，我睡着了，我刚刚醒来。为什么一个人也不来呀？”

“这就是那个谁也没见到过的孩子！”那个人叫道，转向他的同伴，“她被彻底忘掉了！”

“我为什么被忘掉呢？”玛丽跺着脚说，“为什么一个人也不来呀？”

那个叫巴尼的年轻人很伤心地看着她。玛丽甚至以为自己看见他在眨眼睛，似乎要将眼泪眨掉。

“可怜的小家伙！”他说，“不会有人来了，这里一个人也没剩下。”

就是以这种奇怪而突然的方式玛丽发现自己的父亲和母亲都没有了；他们在夜里死去并被拖走了，唯一几个活下来的用人也都尽快地离开了这座屋子，他们中甚至没有一个想起家里还有个小姐。所以这里才这么安静。的确，这座平房里除了她自己和那条窸窣爬行的小蛇外，一个人也没有了。

第二章

孀小姐玛丽

玛丽喜欢在远处看她母亲，她认为母亲很漂亮，但是，由于她几乎不太认识她，所以，要她爱母亲，母亲去世之后要她十分怀念母亲，这简直是不可能的。事实上，她根本就不怀念她，由于她是个自私的孩子，还是像从前一样，一心只想着自己。如果她年纪再大一点的话，看见自己被孤零零地留在世界上，无疑是会十分担心的。但是她很年幼，向来得由人来照看，所以还以为永远都会这样呢。她所考虑的是，她想知道自己是不是会到好人家去，像她原来的保姆和其他当地用人一样对她客气，让她为所欲为。

一开始她被送到一个英国牧师的家里，她知道她不会在那里待下去。她也不想待下去。这个英国牧师很穷，他有五个几乎差不多年龄的孩子，他们穿着破衣烂衫，老是吵架，抢夺玩具。玛丽讨厌他们肮脏的平房，跟他们格格不入，刚过了一两天就没人愿意跟她玩了。第二天他们给她起了个外号，使她勃然大怒。

起先是由巴兹尔想到的。巴兹尔是个小男孩，有一双不安分的蓝眼睛，一个翘鼻子，玛丽恨他。当时她正一个人在一棵树下玩耍，就像霍